

2004 年度无锡市环境状况公报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一条“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定期发布环境状况公报”的规定。现发布《2004 年度无锡市环境状况公报》。

总 述

2004 年，市委、市政府以十六大和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争创全省“两个率先”先导区、示范区的总体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求真务实，全力推进创模工作进程，加大太湖、城市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力度。经过全市上下共同努力，5 月初，我市被正式授予国家环保模范城市的光荣称号。但是，我市的环境质量状况还未得到根本的改善，环境质量仍十分脆弱，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继续加大治理环境的力度，加快产业结构和工业布局的调整步伐，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促使我市的环境质量逐年有所改善。

水环境质量状况

2004 年，在城市经济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太湖无锡水域和主要河道水质与 2003 年相比基本持平，略有好转。城市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太湖无锡水域总氮污染严重，湖泊富营养化水平仍维持中富营养化状态；城市河道水质基本维持在 V 类水标准，影响水质的主要污染指标是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

（1）、太湖无锡水域水质

太湖无锡水域水质维持在 III 类水平。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指基本达到 III 类地

表水标准。由于农业面源对太湖水体的污染状况还未得到根本的改变, 总氮指标仍是影响太湖无锡水域水质的主要污染物。总体来看, 太湖无锡水域的富营养化水平仍处在中富营养状态。

(2)、主要入湖河道水质

环太湖沿岸主要入湖河道水质基本保持在地表水质量IV类水平, 总磷指标有所好转, 达到地表水III类水标准, 但氨氮指标为劣V类。

(3)、无锡市区河道水质

京杭运河无锡段、梁溪河、古运河、锡澄运河市区段、锡北运河(含北兴塘河)水质基本达到地表水V类标准, 但氨氮指标劣于V类标准。由于城区河道正处在整治建设重点水利工程过程中, 受施工影响, 河水流动不畅, 古运河水质有所下降。其余市区河段水质与上年基本持平。

(4)、江阴市河道水质

江阴市的河流由于与长江相连, 各断面水质均保持在IV类水质, 其中黄田港大桥断面水质最好, 其溶解氧、高锰酸盐指数、五日生化需氧量、挥发酚和氨氮都达到了III类地表水标准。

(5)、宜兴市河道水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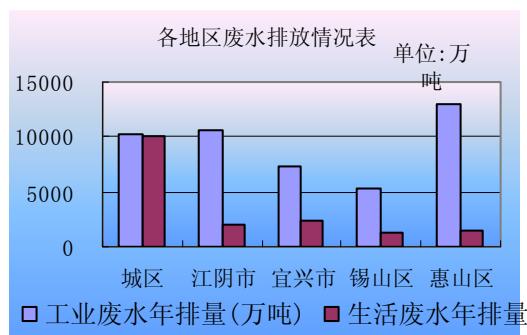
宜兴市主要河道水质基本达到地表水IV类水平, 但一些断面的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指标达V类或劣V类。

(6)、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小湾里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96.4%, 贡湖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96.7%。总的达标率为96.6%, 比2003年上升0.9个百分点。全市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与去年同期相比有一定程度好转。发生超标现象的项目主要是总氮。

江阴市小湾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

宜兴市横山水库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平均达标率为100%, 比上年上升了3.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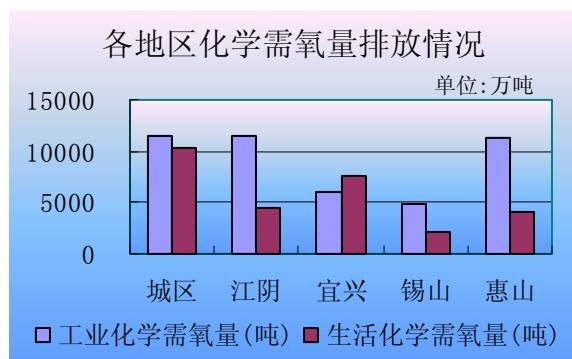


(二) 废水排放情况

全市废水排放总量为6.36亿吨, 其中工业废水排放总量为4.66亿吨(含电厂混合排放的冷却水), 占废水排放总量的73.27%; 工业废水排放达标量为4.58亿吨; 工业废水达标排放率为98.3%; 生活废水排放总量为1.70亿吨, 占废水排放总量的26.73%;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

量为 1.14 亿吨,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为 66.8%, 比上年同期略有上升。

废水中化学需氧量 (COD) 排放量为 7.39 万吨, 其中工业废水中 COD 排放量为 4.53 万吨, 占 COD 排放总量的 61.24%; 生活废水中 COD 排放量为 2.86 万吨, 占 COD 排放总量的 38.76%。



(三) 措施与行动

1、太湖水污染防治向纵深推进。梅梁湖动力换水工程进入试运转, 蠡湖水位调控工程的 11 座节制闸全部竣工。兼顾防洪和调水功能的仙蠡桥水利枢纽工程、江尖水利枢纽工程已开工建设。梅梁湖内侧生态清淤已基本完成。国家 863 “太湖水污染控制与水体修复技术及工程示范项目”正加快进度, 西蠡湖湖区的水生植物恢复与重建、梅梁湖水源地水质改善和大浦港面源污染控制示范工程已开工建设。梅园水厂的排水处理工程已竣工。梅梁湖水域的地笼网、鱼簖等定置渔具全部清除。惠山区、滨湖区全面启动直湖港、小溪港小流域综合整治, 关闭水上餐厅、安置住家船、搬迁水产市场、疏浚河道, 河道两侧的 1500 亩生态防护林带建设已初具规模。贡湖水源保护区全面实施退渔还林, 退出 537 亩鱼塘, 建成 315 亩绿地防护林和 222 亩生态绿地。目前, 国家治太“十五”计划下达给我市 54 个重点项目中, 已完成 35 项, 占 65%, 在建的 13 项, 占 24%。



2、按照“河湖共治”的方针, 城市河道水环境综合整治全面推进。古运河综合整治进入实质性启动。梁溪河综合整治正紧锣密鼓抓紧实施。市区完成杨木桥河、民丰河等 6 条河道的整治工作。杨岸河、殷家河等 4 条小河浜按样板河道的要求完成整治。市区 44 条通航河道和 152 条小河道的保洁已全面实现市场化运作。

江阴市已整治 17 条河道, 清淤土方 55.7 万方。

宜兴市完成了百渎港、殷村港、社渎港、沙塘港等河道清淤工作, 清淤土方 244.5 万方, 部分城郊结合部的河道的环境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3、进一步强化对工业污染企业的监督管理。2004 年政府各部门积极探索和强化环保长效监管机制。全市共有 253 家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实施限期治理。一批印染企业提高了污染物排放标准, 各地还加快实施产业布局调整步伐, 关停并转迁了一批重点污染企业, 完成了污染源排污总量控制计划。市区及江阴市、宜兴市都建成自动监控系统, 目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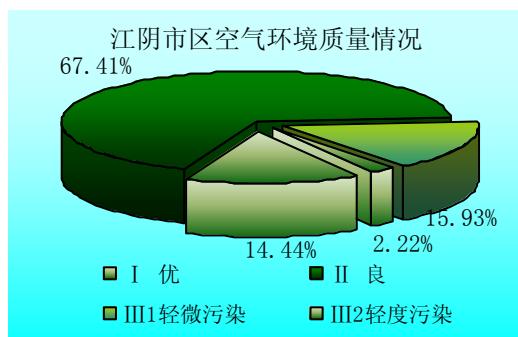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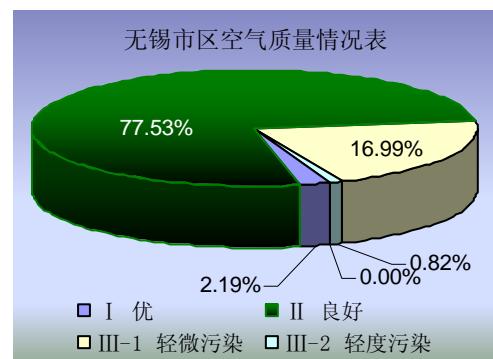
占市区污染负荷 65% 以上的 20 家重点水污染企业实现了自动监控。根据国家和省的统一部署，在全市集中开展了“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等三个专项行动，共处罚 163 家环境违法企业。

空气环境状况概况

（一）空气环境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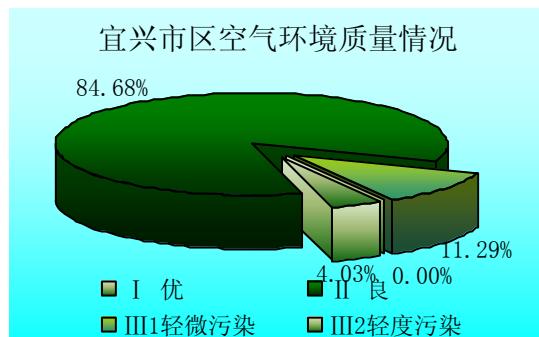
全市空气质量维持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II 级标准，空气质量指数年平均值为 84，空气状况为良好。影响我市空气环境质量的首要污染物为可吸入颗粒物，比例达 91.8 %。

无锡市区二氧化硫年均浓度值为 0.075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年均值为 0.042 毫克/每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均值为 0.118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指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二氧化硫、可吸入颗粒物日均浓度超标率分别为 0.2% 和 22.3%。二氧化硫和可吸入颗粒物超标的主要原因是当年电煤用量大幅上升和城市建设规模有关。



江阴市空气环境质量级别达到国家 II 级标准。二氧化硫年均浓度值为 0.043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年均值为 0.040 毫克/每立方米；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均值为 0.107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硫、二氧化氮两项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的二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中二级标准的 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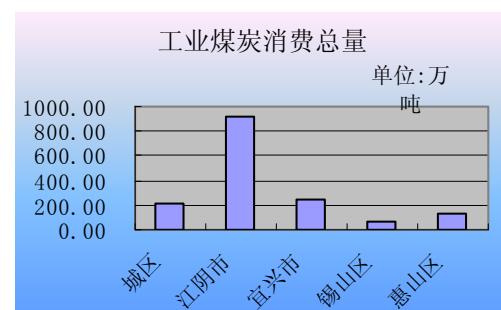
宜兴市空气环境质量级别达到国家 II 级标准。二氧化硫年平均值 0.026 毫克/每立方米，二氧化氮年平均值 0.038 毫克/每立方米，大气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值 0.115 毫克/每立方米。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年日均浓度值达到 GB3095-1996 中的二级标准，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值超过《环



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中二级标准。

(二) 工业废气和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2004 年, 全市煤炭消耗总量为 1621.40 万吨, 其中工业煤炭消耗量为 1572.14 万吨, 占城市煤炭消耗总量的 96.96%; 生活煤炭消耗量为 49.26 万吨, 占城市煤炭消耗总量的 3.04%; 由于消费水平的提高和工业的持续发展, 煤炭消耗总量较上年上升了 22.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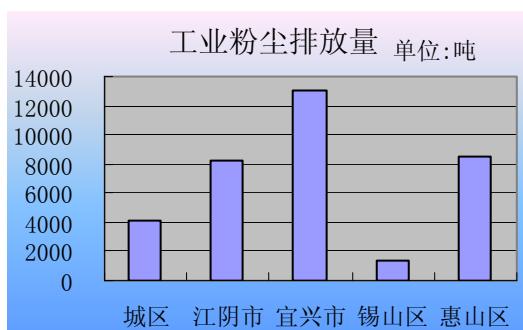
全市工业废气排放总量为 2309.75 亿标立方米, 其中燃料燃烧产生的废气为 1256.00 亿标立方米, 生产工艺中排放的废气为 1053.75 亿标立方米。



全市排放二氧化硫 13.99 万吨, 其中工业排放二氧化硫 13.35 万吨, 占排放总量的 95.42%; 生活排放二氧化硫 0.64 万吨, 占排放总量的 4.58%。



全市排放烟尘 4.48 万吨, 其中工业排放烟尘 4.13 万吨, 占烟尘总排放量的 92.31%, 生活排放烟尘 0.35 万吨, 占烟尘总排放量的 7.69%。



全市工业粉尘排放 3.51 万吨。

(三) 措施与行动

切实加强对重点烟尘排放企业的监管,对热电厂提出限期脱硫要求。继续扩大热力管网覆盖范围,市区的集中供热能力达 850 蒸吨/小时,已铺设热力管网 70 公里,共 569 家单位接管,实现了集中供热。市区加快“西气东输”工程建设进度,已铺设高中压管 40 公里,置换居民用户 2.5 万户,工业用户 36 家。继续实施“禁摩”,共淘汰摩助车辆 1.25 万辆,城区二环内摩助车辆通行总量控制在 7.3 万辆。严格控制市区主要道路和施工工地扬尘。规范矿山开采和开展石宕复绿,全市已关闭 229 家矿山企业、258 只宕口,并对一批废弃宕口进行复垦复绿。市区已建成烟尘控制区 378.78 平方公里,覆盖率达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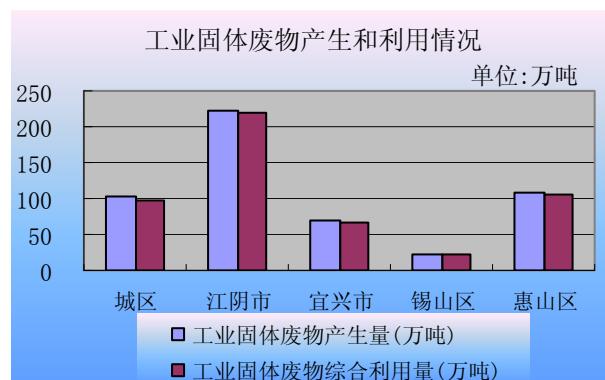
宜兴市全面启动了工业窑炉整治,对 242 家倒焰窑企业和 437 家重点工业窑炉企业分期分批下达了关停和限期治理任务,拆除了 393 只各类窑体和 395 根烟囱,对 47 家未完成改造任务的窑炉企业通过限电实施了停产整顿。已铺设天然气管网 144 公里,日供天然气 15 万立方米。还大力开展建材行业专项整治,关闭了 17 条水泥机立窑生产线和 175 家石灰窑企业,拆除了 47 台轧石机和 339 个经营性建材运输码头。

固体废物防治情况

2004 年,无锡市工业固体废物得到有效控制,综合利用率进一步提高,危险废物处置中心的建设已经启动,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

(一) 工业固体废物

全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526.60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12.68



万 吨；综合利用工业固体废物 510.75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12.15 万吨，分别占总产生量的 96.99% 和 95.82%；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为 14.49 万吨，其中处置危险废物 0.53 万吨；全市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零排放。

江阴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221.63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9.97 万吨；综合利用工业固体废物 220.24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9.93 万吨，分别占总产生量的 99.37% 和 99.64%；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为 0.036 万吨。

宜兴市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为 69.19 万吨，其中危险废物 0.03 万吨；综合利用工业固体废物 67.15 万吨，占总产生量的 97.06%；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为 2.04 万吨，其中处置危险废物 0.03 万吨。

（二）生活垃圾

2004 年，市区共清运生活垃圾 89.76 万吨，全部进入桃花山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和新安益多生活垃圾发电厂焚烧。

（三）措施与行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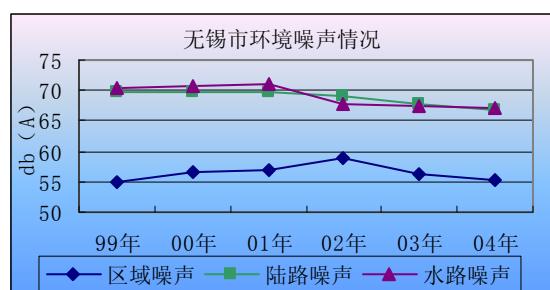
建成了桃花山沼气发电厂，每年可利用沼气 1 万立方米，年发电量 1600 万千瓦时。新安益多生活垃圾发电项目已正式点火发电，每天可处理垃圾 1000 吨。无锡市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已开工建设。市环保部门专门编制了《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实用手册》，指导市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中心和有关危险废物的产生单位严格按照规范处置废弃物。加强了对有关电动车生产厂的管理，并出台了《电动自行车管理办法》，规范对废旧电池的处置工作。70 家医疗卫生机构的医疗废物实现了安全处置，基本覆盖了市区所有镇级以上医疗机构和部分门诊所，年安全处置医疗废物 1000 余吨。



声环境状况

（一）市区区域环境噪声情况

2004 年市区昼间区域噪声等效 A 声级为 55.2 分贝，达到《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 中二类区 60 分贝的标准，比 2003 年下降 1.2 分贝。根据声源结构分



析, 市区以社会生活噪声为主要声源。声源构成的排序为: 生活噪声>交通噪声>工业噪声>施工噪声>其它噪声。由于城市路网的完善、治摩行动的成效和城区汽车禁鸣的有效落实, 我市交通噪声、区域环境噪声大幅度降低。

功能区环境噪声除四类区夜间噪声超过控制标准外, 一类区、二类区昼夜噪声和四类区昼间噪声均达标。

陆路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6.9 分贝、水路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7.2 分贝, 达到了 70 分贝的标准, 较去年略有下降, 是近六年来的最低值。

江阴市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55.4 分贝, 且比上年下降 0.2 分贝, 从空间分布来看, 有 86.1% 的城市面积达到《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 中 2 类区标准, 45.4% 的城市面积达到 1 类区标准, 6.49% 的城市面积达到 0 类区标准。

江阴市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67.8 分贝, 达到了 GB3096-93《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中 4 类区的标准。

宜兴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4.5dB(A), 交通干线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67.2 dB(A)。与去年相比, 均有所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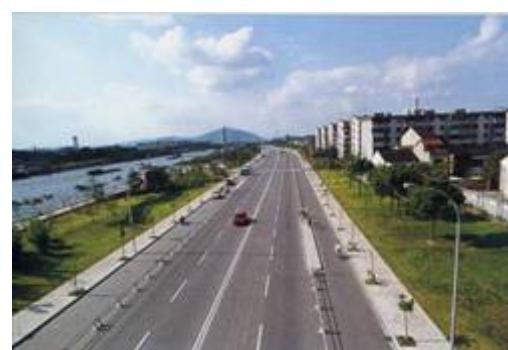
(二) 措施与行动

市区建成区全面实现区域禁鸣。建成噪声达标区 326.48 平方公里, 覆盖率达 89.3%。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噪声, 中、高考期间, 为确保广大考生有一个安静的复习考试环境, 印发了《关于中、高考期间严格控制各类噪声源的通知》, 各级环保部门增强快速反应和处置能力, 确保及时有效地处理各类投诉, 环保、建设、城管、市政等部门进行了二次大规模的夜间专项执法检查, 对 9 家夜间违法施工单位及时进行查处。

自然保护和生态建设

(一) 城市绿化和防护林建设

无锡市建成区新增园林绿地 1603 公顷, 城市公共绿地面积达 1833 公顷, 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8.2 平方米,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为 37.5%。继续实施绿化造林工程, 加快太湖大堤防护林带、高速公路绿色通道和农田林网建设, 做到块状、带状绿地与速生丰产林、经济林相结合。



（二）自然保护区

宜兴龙池山自然保护区位于宜兴城西南 35 公里的张渚镇境内，以龙池山为主体，宜兴林场内的小黑沟为副点，1982 年经省人民政府批准建设，为中亚热带森林生态系统自然保护区，面积 123 公顷，龙池山海拔 488m，森林覆盖率达 95%，珍稀濒危动植物较多，有“天然植物王国”和“绿色氧吧”之称，被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命名为省级环境教育基地。

（三）生态农业建设

积极组织实施《生态农业建设总体规划》与《无锡市现代都市农业总体计划》，加强生态农业示范工程建设。无锡市太湖生态农业示范区与江阴市生态农业示范县通过全国生态农业建设领导小组专家组验收。

积极引导农民科学实施农药、化肥使用减量计划，严格控制化肥、农药的使用量。大力推行规模化畜禽养殖粪便污水集中处理，宜兴市完成了 46 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和和桥、万石两镇 8 家豆制品企业的限期治理任务，江阴市对辖区内 9 家规模化畜禽养殖场进行专项检查和整治。全市建成无公害粮食种植面积 40.13 万亩，无公害蔬菜生产基地 11.2 万亩，无公害农产品达 157 个。



（四）生态市建设

完成了《无锡市生态市建设规划大纲》的编制和评审，正在编制《无锡市生态市建设规划》。广泛开展创建“生态示范区”、“环境优美乡镇”、“生态村”的农村“三创建”活动，江阴市建成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宜兴市官林镇、惠山区前洲镇获得“全国环境优美镇”称号，锡山区东亭镇、滨湖区马山镇建成江苏省环境优美镇，锡山区东港镇建成无锡市环境优美镇，锡山区东升村等 25 个村分别建成省、市级生态村。与此同时，积极开展循环经济试点，大力实施清洁生产。拜尔无锡化工有限公司成为全国第一批环境友好企业。200 多家企业通过了 IS0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14 家企业开展了循环经济试点，243 家企业进行了清洁生产审核。新区完成了国家级 IS014000 示范区审核。

环境管理和建设

（一）污水处理厂建设

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发展势头较快，滨湖新城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马山污水处理厂改建工程、城北污水处理厂二期、胡埭污水处理厂正在加快建设。市区新增截污管网 96.6 公

里，实施了羊腰湾、环五里湖、梁溪河、古运河两侧的污水截流工程，158 家单位和新村实行了生活污水接管，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65%以上。江阴市共有 26 个污水处理厂在建或已建成。宜兴市屺亭、万石、新建、官林、丁蜀等污水处理厂已投入试运行或即将建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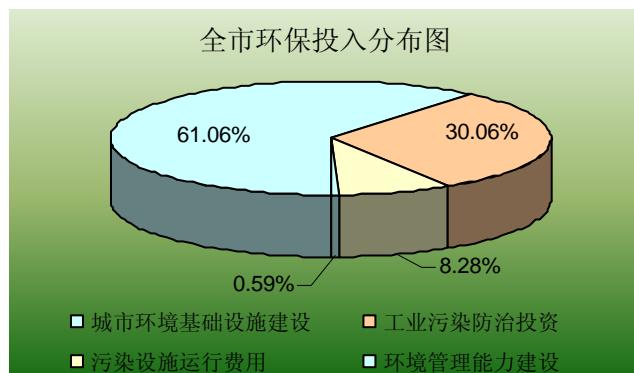
（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按照无锡市“工业企业导向目录”，切实提高建设项目的准入门槛，严把规划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关，对化工、印染等重点行业以及对环境、生态有影响的专项规划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切实加强对江阴市开发区、宜兴化学工业园等园区环境基础设施“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跟踪检查。此外，发改委、经贸委、环保局等部门切实做好钢铁、水泥等重大固定资产清理清理工作。2004 年，各级环保部门共审批建设项目 7750 个，共否决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项目 145 个，对 16 起违反“三同时”的违法行为进行了查处。



（三）环保投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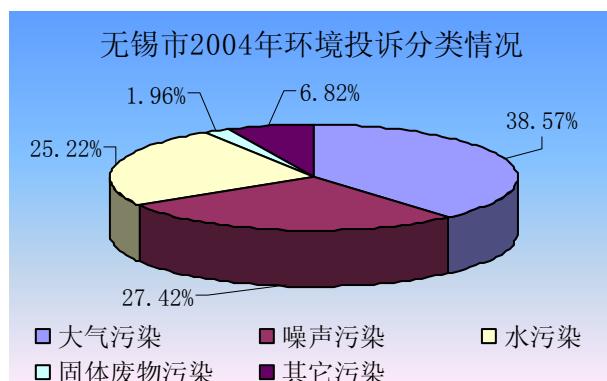
2004 年，全市环境保护投入 55.47 亿元，占同期国内生产总值的 2.63%，较上年增加 15.26%。用于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37.17 亿元，其中：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7.60 亿元，燃气工程建设 3.43 亿元，集中供热工程建设 6.58 亿元，园林绿化工程建设 14.33 亿元，垃圾处理工程建设 1.31 亿元，其他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3.92 亿元；用于工业污染防治投资 18.30 亿元，其中：工业污染治理投资 3.52 亿元，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项目环保投资 14.78 亿元。另外，用于工业企业污染设施运行费用 5.04 亿元；用于各级环保部门环境管理能力建设 0.36 亿元。



(四) 环境法制

2004 年, 认真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不断改进和强化环境监管的执法手段和能力, 重点对一批重污染企业实施限期治理。对 230 家企业提高了污染物排放标准。增加对重点污染企业的日常监察和节假日、夜间抽查频次。同时, 依托现代化手段, 对重点污染源实行远程自动监控。全面推行排污许可证制度和企业环境行为信息公开化制度, 开展环境行为信息公开化活动。422 家企业评定了环境行为等级。506 家重点企业做到了持证排污。全市全年立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824 件次, 处罚金额 761.6 万元, 有力地打击了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完善了环保“110”的建设。建成了“环保 12369 举报中心、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信息查询系统”。坚持环保有奖举报制度, 及时处理群众投诉举报, 共办理群众来信 10476 件, 已经办结 10401 件, 办结率为 99.28%。受理来访 277 批/415 人次, 已办结 277 件, 办结率为 100%。其中, 局长来访接待日共接待来访群众 32 批次, 40 人次, 办结率为 100%。办理人大、政协的建议和提案数 89 件。办结率、满意率达 100%。



(五) 环境监测

2004 年, 我市环境监测部门共获监测数据 234693 个, 其中环境质量例行监测数据 71662 个, 污染源监测数据 44165 个, 其他监测数据 98152 个。对市区 403 家排污单位进行了污染源监测, 其中包括 125 家信息公开化企业, 14 家总量控制企业, 119 家水污染重点企业, 65 家气污染重点企业和 101 家宾馆饭店。

(六) 放射源管理

2004 年,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的有关文件规定, 放射源交由环保部门监管。根据重新登记和核查本辖区内共有涉源单位 162 家, 新发现了一批未经登记的放射源, 使登记在册的放射源达千枚以上。及时收贮了闲置废弃源, 使我市的辐射安全监管工作迅速走上了正轨。

(七) 宣传教育

广泛开展环境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的“四进”活动, 全市共建成了新江南等 23 个省级和市级绿色社区, 亭子桥中心小学等 147 所国家级和省、市级绿色学校。在企

业领导干部、学校教师、中小学生、社区干部中开展普及环保法律法规和环保科普知识培训。组织污染治理业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培训，116 名污染治理业从业人员经过培训，实现持证上岗。



2004 年是无锡市环保工作取得长足进步的一年：无锡市建成了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国家重点流域水环境防治现场会在无锡召开，把无锡市运用市场化推进太湖治理的经验作为“无锡模式”在全国推行。随着生态市的启动建设，工业布局结构将大幅度调整，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力度将进一步加大，城乡环境面貌将进一步改善，一个和谐宜人，山清水秀的新无锡将呈现在全市人民面前。